迎“六一”·守护未成年人

沉浸式普法破解“手机争夺战”

最高法“六一”儿童节公众开放日活动特写

□ 本报记者 张 晨
□ 本报见习记者 江泽萌

5月29日，最高人民法院以“你的未来 我们守护”为主题，举办“六一”国际儿童节公众开放日。中小学师生、专家学者及有关方面代表走进最高法和中国法院博物馆，通过情景剧展演、互动问答、模拟庭审等形式沉浸式感受法治的力量。

情景剧的法治启蒙

上午10时，一部法治情景剧《危险的“开盒”游戏》在最高法中区五层大法庭播出。剧中，几名中学生因参与网络“人肉搜索”导致同学隐私被泄露，最终引发网络暴力事件。

剧情环环相扣，既有未成年人误入歧途的痛心，也有司法介入后的救赎。

“这部情景剧由我们审理过的真实案件改编。在这些案件中，未成年人往往是受害者也是加害者，对于受害者，我们积极进行心理疏导，对于加害者，我们引导他们真诚道歉、纠正错误、向上向善，以期优先、双向、全面保护未成年人。”北京互联网法院综合审判三庭（少年法庭）庭长颜君作了现场发言。

北京青少年法律援助与研究中心主任佟丽华分享了自己的感受：“网络已经渗透到孩子们学习、生活、社交的方方面面，网络不良内容严重影响未成年人的价值观，网络安全风险导致未成年人受到诈骗、欺凌、性侵等问题，已经成为全球未成年人保护领域面临的严峻挑战。”

“这部充满温情的普法情景剧，让卷宗背后的法言法语变得鲜活，引领数字时代未成年人保护健康发展。”颜君向现场的家长们提醒道，“希望家长不仅要关心孩子们的成绩单，也要关心孩子们的朋友圈。”

屏幕间的代际对话

“如果家长控制我玩手机，但他们自己老玩，怎么办？”在最高人民法院院长张军与学生的互动环节，一名10岁女孩的提问引起了全场的笑声。“手机争夺战”的讨论背后，是在求解数字浪潮中如何守护成长之路。

“这是个提问，也是向父母的抗议。”张军引用情景剧中的“开盒”案例说，“同学们年龄还小，自控能力，辨别能力相对弱一些，容易沉迷手机，影响学习，也容易受网络上不良信息的影响，所以父母不让我们过多接触手机。但家长也要注意，不那么必要的时候，约束自己放下手机，多和孩子接触、交流，让孩子感受到陪伴和关爱。”

“张法官好，请问我和同学发生矛盾了，该怎么办？”面对这个提问，张军笑着答道，“这个同学间的纠纷，直接提交给了最高法院。”

“同学之间产生矛盾纠纷非常正常。首先要把道理讲清楚，多数都能获得谅解。如果涉及原则性问题，可以向老师报告，请老师评判。如果是肢体上的冲突，甚至是经常以大欺小的欺凌行为，就一定要认真对待。无论是自己遭遇到还是看到，都要第一时间向老师、父母反映情况，寻求保护。”张军语气严肃。

一位家长紧接着提问：“不光是玩手机，有的孩子沉溺网络，充值、打赏，我们应该怎么做？”

“未成年人保护法规定了‘六大保护’，融合发力才能形成最大效应。”张军说，“家长要管，不仅管手机，也要管好银行账号，不让孩子轻易拿到。学校要管，经常提醒学生，同时引导学生正确使用网络、学习知识。司法要管，通过案例明确不具有民事行为能力的未成年人打赏、特别是大额打赏无效。孩子们也要养成良好的用网习惯，让自己拥有一个更加健康向上的未来。”

“作为家长，应该从小培养孩子什么样的道德法治观念？”一位家长提问。

“父母是孩子的第一任老师，身教胜于言传。希望孩子做到的，家长首先要做到。发现孩子犯错了，要指出来，并讲清楚背后的道理，在潜移默化中养成孩子良好的行为习惯，为孩子们系好人生的‘第一粒扣子’。”张军和大家交流道。

博物馆的正义之旅

“现在开庭。”在中国法院博物馆的模拟法庭，学生们纷纷换上法袍、敲响法槌，演绎起“小法官”。随后，他们陆续参观了博物馆“中华司法文化的历史进程”“少年法庭成立40周年成就展”等展区。

现场讲解员介绍说，近两年，最高法推动“三审合一”的综合审判改革，发布办理强奸、猥亵未成年人刑事案件等保护未成年人权益的司法解释以及相关典型案例，以司法保护推动“六大保护”融合发力。

“面对时代变革给未成年人保护事业带来的挑战，希望社会各界同心合力，尽快建立起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数字时代未成年人保护和服务体系，以引领数字时代未成年人保护事业的健康发展。”佟丽华提出了自己的期望。

本报北京5月29日讯

▶ 5月27日，安徽省芜湖市公安局交警支队镜湖大队联合镜湖分局特巡警大队组织开展“平安六一 安全‘童’行”主题宣传活动。图为民警向孩子们讲解交通标志。

本报通讯员 张红 郑雪俊 摄

▼ 近日，河北省邯郸市成安县人民检察院联合县教体局等到商城镇郎堡学校开展“检爱同行·心向未来”法治进校园活动，进一步培养未成年人法治观念。图为检察干警带学生们体验法治游戏。

本报记者 李雯
本报通讯员 冯华年 龚飞 摄

广西构筑全链条防护网络

协同共治为未成年人撑起法治蓝天

□ 本报记者 马艳
□ 本报通讯员 孔莉

5月25日，广西壮族自治区举行“法治护航 智创未来”六一法治宣传教育特别活动。自治区党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自治区党委政法委等18家单位联手策划10个展区20多项法治体验活动，让青少年感受了一场“可触摸、会对话、能闯关”的沉浸式普法盛宴。

前所未有的普法活动，是各方密切配合形成合力取得的成效。2024年以来，广西深入开展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治理专项行动，从家庭到学校、从社会到网络、从政府机关到司法部门，广西推动“六大保护”体系深度融合，构筑事前预防、事中干预、事后修复的全链条防护网络，开创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治理工作新局面。

源头预防分级矫治

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是社会之痛。

一直以来，自治区党委、政府高度重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工作。2024年12月11日，广西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工作会议在南宁召开。

预防和治理未成年人违法犯罪是一个系统工程。广西成立强化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和治理工作专班，建立成员单位联络员机制，力争拧紧责任链条，夯实党委、政府属地责任，部门行业主管责任，各个单位主体责任和党委政法委统筹责任。

源头预防、分级矫治是专项整治的关键词。

为做实源头预防，自治区各机关单位、学校等积极选派法治宣传员，形成合力拧成一股绳。

检察机关持续开展“法治进乡村”“法治进校园”活动，1361名检察官在1509所学校担任法治副校长，培育坚持为乡村孩子讲授法治课的“赖老师工作室”等工作品牌，深化未成年人法治宣传和犯罪预防。

监狱系统创新开展“百警进校园 千警结对留守儿童”活动，选派具有心理咨询师资格证和法律专业特长的1000名优秀警察，与留守儿童“一对一”结对帮扶，守护留守儿童健康成长。

分级矫治是未成年人违法犯罪预防治理的关键环节。广西各地因地制宜创办专门学校，强教育、建体制、明章法，填补“问题少年”监管盲区，探索“问题少年”教育矫治新经验。

在南宁市励志专门学校，学校摸索出“一校双教”（即教学生也教家长）模式，推动“家长学校”的阵地建设，打造涵盖家庭教育精品课的课程体系。

在贵港市平南县，派出所设有未成年人保护站，未成年人进入保护站后，民警开展“护苗成长”法治宣教行动，启动与相应家庭的分级响应机制。检察院设有未成年人观护基地，为未成年人定制“一人一策”帮教方案，为误入迷途的孩子点亮人生道路的启明灯。

让司法的温度融入每一个守护细节，广西精心调制适合孩子们的“青春守护配方”。2024年，广西专门学校及类似机构数量从2021年的7所增加到58所，全区检察机关制发“督促监护令”1134份，有力促进“甩手家长”依法带娃。

依法惩处宽严相济

“最近工作怎么样？”3月3日，柳州市融水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融水人民法庭法官向小莫了解近况。电话那头的小莫，曾是一起盗窃案的未成年被告人。

小莫父母离异多年，母亲下落不明，父亲长期在外务工且重组家庭，小莫跟随爷爷奶奶在老家生活。案件审理过程中，融水法庭法官依托法庭的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站，联合团委、社区等多部门，对小莫及其家属开展“法律、心理”双干预和一系列家庭教育指导。

案件宣判后，法官定期回访。了解到小莫想学习一门技术外出务工，法官联系地方人社部门让小莫参加螺蛳粉烹饪技能培训，小莫学成技术后前往广东从事螺蛳粉行业。

“未成年人保护之路任重而道远，需要接续奋斗。”融水人民法庭庭长韦朗华说，作为柳州市首个建立在人民法庭的家事少年审判庭，融水人民法庭推出“审判维权+心理疏导+后续帮扶”的涉未成年人办案管理模式，确保未成年人在不同领域的权益得到全面保护。

预防就是保护，惩治也是挽救。

广西检察机关推行罪错分级干预，同步开展家庭教育指导，联动司法救助、心理疏导等帮扶措施，推动教育挽救与司法惩戒有机结合，助力涉罪未成年人改过自新、回归社会。2024年，广西检察机关受理审查起诉的未成年人犯罪数量同比下降26.6%。

同时，广西依法打击利用未成年人实施违法犯罪，紧盯学生欺凌、电信网络诈骗、非法校园贷等重点问题，深挖严惩未成年人违法犯罪背后的教唆者、胁迫者、组织者，依法查处接纳、组织未成年人进行有偿陪侍违法犯罪活动，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撑起坚实保护伞。

综合治理标本兼治

“初一辍学后，身边的亲朋好友都对我投以失望的目光，我越来越怀疑自己，甚至破罐子破摔……现在，我们一定要争气，不能让相信我们的人失望。”2024年12月25日，广西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开展“纸笺寄新生 墨痕绽曙光”主题帮教活动，未成年戒毒人员谭某读着亲朋好友的来信，泪流满面。

面对未成年戒毒人员这个特殊群体，广西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联合妇联、民盟、学校、医院等多方力量，探索实施“向阳花”培育计划，采取分级分包负责制，通过分区、分别、“一对一”契合式管理，用爱浇灌、用心培育，让戒毒康复成为一次心灵的重生之旅。

“对未成年人的社会保护需要从‘零散帮扶’向‘体系支撑’转变。”广西女子强制隔离戒毒所副所长吕登云说，只有整合司法保护、社会救助、心理咨询等资源，推动综合治理，才能真正筑牢未成年人的成长防线。

为实现标本兼治，广西积极推动未成年人保护从阶段性治理向制度化防控、从单一行政监管向多元协同治理转变。

广西相继出台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条例，制定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加快制定出台一批预防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制度机制。

各地坚持开展社会面治安综合治理，深入推进校园及周边安全整治，聚焦未成年人保护重点领域，针对娱乐场所、图书市场等重点场所，组织开展未成年人保护专项执法行动。

自治区人民检察院联合民政、共青团、妇联在广西7个设区市14个单位开展社会支持体系示范建设，探索未成年人警务、检察、审判、执行全链条司法工作社会支持体系建设，孵化、培育青年社会组织，培养和引入专业人员，深化开展“儿童之家”志愿服务、“春蕾计划”、“恒爱行动”等项目，形成线上线下联动、社会广泛参与的工作格局。

未成年人保护没有终点，从源头防护到“六大保护”，从中端整治到末端震慑，广西用制度创新打破部门壁垒，用多方协同凝聚守护合力，书写未成年人保护崭新篇章。

最高检印发方案强化协同履职促进网络治理

本报北京5月29日讯 记者董凡超 为进一步强化“四大检察”全面履职、协同履职，依法严惩网络违法犯罪，维护网络安全与秩序，净化网络生态，深入推动网络依法治理，最高人民检察院日前印发《关于依法全面履行检察职能 强化协同履职促进网络治理的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

《方案》要求，要深化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网络法治工作的意见》，依法全面充分履行刑事检察、民事检察、行政检察、公益诉讼检察职能，加强“惩防治”一体推进，深化网络违法犯罪乱象治理，切实保障人民群众在网络空间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方案》明确，此次推进网络依法治理的重点任务是突出四个“聚焦”、四个“重点”：聚焦网络暴力等信息内容乱象，重点打击治理网络谣言、网络暴力、网络“水军”等违法犯罪活动；聚焦网络财产安全，重点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违法犯罪；聚焦网络营商环境，重点打击治理破坏网络竞争秩序、损害企业合法权益违法犯罪，监督纠正涉网趋利性执法司法；聚焦未成年人权益，重点加强未成年人网络综合司法保护。

《方案》强调，各级检察机关要积极健全完善检察机关内部衔接协作和协同履职制度机制，建立改进信息共享、线索移交、同步介入、案件协作、反向衔接、专项协同、定期会商等制度机制，着力强化“四大检察”协同履职；注重科技赋能，发挥好电子数据等证据和人工智能等技术支持的作用，为检察履职办案提供更为全面辅助；重视数字赋能，将大数据法律监督理念融入案件办理，及时根据新情形调整、优化法律监督模型功能，推动个案监督向类案监督和网络治理拓展；主动加强与网信、工信、公安等职能部门沟通协作，加强办案协作和治理协同，凝聚依法治网多方合力。

沈阳经开区法检“两长”同庭办案

本报讯 记者韩宇 “我受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的指派，代表本院，以国家公诉人的身份，出席法庭支持公诉。”5月27日，随着一声清脆的法槌敲响，一系列职务犯罪案件在辽宁省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公开开庭审理。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李佳出庭支持公诉，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人民法院党组书记、院长马凯担任审判长。沈阳市铁西区监察委员会工作人员以及案件涉及单位工作人员40余人旁听庭审。

庭审中，李佳宣读起诉书，围绕案件事实和证据对被告人进行了讯问，并按照被告人所涉罪名分组详细出示了证据，向法庭及现场旁听人员全面展示了检察机关指控的犯罪事实和证据体系。在发表公诉意见时，李佳通过详细阐述被告人的犯罪成因现场释法说理，并向在场旁听人员提出警醒：“法律的威严不仅仅在于惩治犯罪，更在于预防悲剧重演。希望被告人能痛定思痛，真诚悔过，也希望在座的旁听人员能以本案为鉴，共同守护对法纪的敬畏、对底线的坚守。”

被告人辛某等当庭表示认罪，并在最后陈述环节对其行为进行了深刻反思和忏悔。案件将在合议庭评议后，择期宣判。

河南宜阳检察守护古建筑消防安全

□ 本报记者 赵红旗
□ 本报通讯员 孟 文

每逢节假日，位于河南省宜阳县韩城镇的福昌阁就会迎来大量游客。近日，福昌阁附近增加了两辆消防车值守，微型消防站也投入使用，义务消防员穿梭于游客中排查消防隐患，身穿“红马甲”的志愿者不时提醒游客注意防火安全。

据悉，福昌阁始建于隋朝，现存建筑始于明代，清嘉庆二十四年（1819年）全面修缮。2019年，福昌阁被公布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今年3月，宜阳县人民检察院公益诉讼部门检察官到福昌阁开展文物保护走访发现，福昌阁殿前摆放着大型金属焚金炉、香炉，但火源管理不严格，也没有建立防火巡查等制度；消防设施欠缺保养维护，微型消防站无法正常使用。

“福昌阁是宜阳具有标志性的文化符号，我们一定要把它保护好。”宜阳县检察院检察长卢致远说，为及时消除消防安全隐患，检察机关对相关行政机关以行政公益诉讼立案。

为论证福昌阁的消防保护方案，宜阳县检察院依托“府检联动”工作机制，邀请消防、文旅等单位召开座谈会，就建立并落实消防安全责任制，严格消防设施管理、组织开展消防安全教育、安排志愿者参与防火巡查等开展研讨。随后，一系列消防措施落地实施。

鉴于福昌阁是“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宜阳县检察院进一步建议文旅部门尽快完成完善消防设施的项目申报及改造工作，以满足应急需要。

“在检察机关监督下，我们将积极推动消防设施申报和改造工作尽快完成，同时深化协作联动，同向而行，协同发力，全方位提升文物保护工作力度，确保福昌阁古建筑安全。”宜阳县文旅局负责人说。

淮南大通公安创新辅警队伍建设模式

实现『民管辅』『辅督警』的双向奔赴

□ 本报记者 李光明
□ 本报通讯员 郭 晨 李延春

近年来，安徽省淮南市公安局大通分局充分发挥辅警的战斗力，坚持多措并举打好辅警队伍管理组合拳，不断探索形成符合本地工作实际的辅警队伍建设新模式，助推警务辅助工作质效和辅警队伍战斗力双提升。

“通过学习，我对辅警职业理解更加深刻。辅警也是警，既然穿上警服，就要认真做好每一项工作，真正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意识落到实处。”大通公安分局党员辅警尹君君分享自己的学习感受。

大通公安分局利用“三会一课”和每周五“政治业务学习”，常态化组织辅警认真学习最新理论知识和法律法规，教育引导辅警铸牢忠诚警魂，不断增强辅警忠诚使命的责任感、自豪感。结合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将民警和辅警教育管理同部署、同落实，用身边事警醒身边人，让广大辅警受警醒、知敬畏、明底线。今年以来，组织集中学习3次，开展谈心谈话2次，及时掌握辅警的思想状况和精神需求，确保问题早发现、早治理。

今年以来，大通公安分局通过集中学习和各单位日常学习，实现了辅警学习教育全覆盖、无死角。同时，实行民辅警捆绑责任制，强化民警、辅警协同作战能力，推动实现“民管辅”“辅督警”的双向奔赴。

大通公安分局坚持推动辅警与民警训练工作有机融合、同频共振，倡导“练在平时、贵在坚持”，充分利用“轮训轮值、战训合一”集中训练班、“练兵角”等训练载体开展岗位训练，全面提升辅警体能和业务能力，努力培养一支拉得出、冲得上、打得赢的辅警队伍。

“每次教育训练都是一次学习充电，不但强健了自身体魄，也学习到了很多业务知识。”大通公安分局刑警大队辅警谢志强说。

今年以来，大通公安分局坚持以人为本，积极推进“暖心”工程，确保辅警队伍始终保持旺盛斗志和强大战斗力。

“我们还设立辅警因公负伤‘绿色通道’，加大对辅警的生活体恤，对患病辅警及生活困难辅警给予帮助，让辅警感受到大家庭的温暖。”大通公安分局辅警管理大队大队长刘瑶说，2024年以来，组织辅警体检100余人次，开展走访慰问20余人次。

大通公安分局客观公正地评价辅警工作实绩，每月对辅警的工作业绩、职业操守、业务能力进行科学评价，并把考核结果与评优评先等直接挂钩，鼓励辅警想做事、多做事，形成比、学、赶、超的良好竞争氛围。

今年以来，大通公安分局通过考评，推荐20余名优秀辅警参与转警考试，形成了良好的示范效应和鲜明导向。

大通公安分局政委栾正军说，分局坚持精心培育典型，让“学”有榜样，以典型带动、示范引领为着力点，深化辅警服务群众、服务民生、辅助实战典型培育选树，努力形成“点亮一盏灯、照亮一大片”的辐射效应，以关键少数带动大多数，鼓励更多的辅警立足岗位争先进、作表率。

本社社址：北京市朝阳区花家地甲一号 邮政编码：100102 广告许可证：京朝工商广登字20170106号 零售：每份壹元肆角 印刷：人民日报印务有限责任公司承印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金台西路2号 印刷质量服务热线：(010)84772855 举报电话：010－84772861 邮箱：fzrb-jw@126.com